

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重大合同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合同签署概况

2018年06月07日，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四川川润液压润滑设备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川润液压”）与山东电力建设第三工程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山东电建”）签署了《青海海西州50MW塔式熔盐电站项目液压系统设备订货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合同”），由川润液压向山东电建提供青海海西州50MW塔式熔盐电站项目建设所需液压系统设备，合同总金额为20,699万元人民币（贰亿零陆百玖拾玖万元整）。

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06月09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刊登的相关公告。

二、合同进展情况

本次合同根据山东电建“青海海西州50MW塔式熔盐电站项目”进展情况实施，截止目前，川润液压已按照合同约定全部供货完成，根据合同约定川润液压已收到货款17,594.15万元人民币（壹亿柒仟伍佰玖拾肆万壹仟伍佰元整），占合同总金额的85%。

三、风险提示

本次合同已供货完毕，后续账款回收将由公司相关部门跟进，不再单独进行公告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7月3日